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3)

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週年大會」）上提呈之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書。		710,825,294 (99.94%)	399,000 (0.06%)
2.	批准建議宣派的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 52 股仙。		711,224,294 (100%)	0 (0.00%)
3.	a.	選舉張芊先生連任為董事。	710,315,323 (99.87%)	908,971 (0.13%)
	b.	選舉徐有利先生連任為董事。	704,970,717 (99.12%)	6,253,577 (0.88%)
	c.	選舉連任袁天凡先生為董事。	699,021,692 (98.28%)	12,202,602 (1.72%)

	d.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710,767,094 (99.94%)	457,200 (0.06%)
4.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710,315,296 (99.87%)	908,998 (0.13%)
5.		一般性授權董事購回不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 10%之股份。	711,220,294 (99.99%)	4,000 (0.01%)
6.		一般性授權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之額外股份。	672,384,507 (94.54%)	38,839,787 (5.46%)
7.		擴大授予董事發行股份之一般性授權至包括被購回股份數目相同之股份。	672,584,938 (94.57%)	38,639,356 (5.43%)
由於贊成上述各項決議案之票數均超逾 50%，所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8.		批准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建議修訂。	708,216,855 (99.58%)	3,007,439 (0.42%)
由於贊成上述決議案之票數超逾 75%，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於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股份」）數目為 1,087,211,600，此乃給予股東權利出席週年大會並可於會上就提呈決議案表決的股份總數。概無任何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週年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本公司股東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週年大會上須放棄表決權。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之監票員。

冷偉青女士、姚嘉勇先生、徐有利先生及梁伯韜先生均親身出席或透過電子途徑參與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余富熙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冷偉青女士、張芊先生、姚嘉勇先生及徐有利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伯韜先生及袁天凡先生